



找记者 上壹点

A10-11

齐鲁晚报

2020年9月7日

星期一

思 / 想 / 光 / 华

文 / 字 / 魅 / 力

□□美编
编辑:
向继平

文学课

戏在台下

——郜元宝讲鲁迅《社戏》

《社戏》，是鲁迅第一部短篇小说集《呐喊》的最后一篇，大家都很熟悉，中小学语文课本经常会选到这一篇。

《社戏》主要写一群小孩子，写他们幸福的童年。

其实鲁迅很喜欢描写小孩。《呐喊》一共十四篇短篇小说，至少有十一篇写到小孩。但鲁迅笔下的小孩，一般都很悲惨。《狂人日记》《风波》里的小孩被父母打骂得很凶。《孔乙己》里的学徒被掌柜欺负得很厉害。《药》和《明天》里的小孩都病死了。《阿Q正传》里的小孩当了假洋鬼子的替罪羊，被阿Q骂作“秃驴”。《故乡》里的孩子们饱受小伙伴的分离之苦。闰土的几个孩子更是可怜。面对这么多不幸的小孩，难怪《狂人日记》最后要发出“救救孩子——”的呐喊。

《呐喊》最后这篇《社戏》，画风大变，大写特写幸福的童年，这大概就是鲁迅本人对“救救孩子”这声呐喊的回应吧。

一部《呐喊》，是以《狂人日记》“救救孩子——”的呼喊开篇，再以《社戏》中一群孩子的欢声笑语结束。鲁迅笔下的中国故事，因为《社戏》，就有了一条光明的尾巴。

《呐喊》最后，紧挨着《社戏》，还有《兔和猫》《鸭的喜剧》这两篇，也是写小孩，也是写快乐的童年，显然这是一个整体，而且这三篇鲁迅所署的写作日期，也都是1922年10月。

1922年的《鲁迅日记》丢失了，只有许寿裳的抄稿。这是现代文学史的一段佳话。鲁迅的老同学许寿裳非常崇拜鲁迅，连他的日记都要抄。可惜他只抄到片段，因此看不出这三篇小说的写作时间究竟谁先谁后。

但不管怎样，总之，《社戏》被排在了最后。这或许是因为《社戏》在最后这三篇中确实出类拔萃，《社戏》中孩子们的幸福指数也最高，所以不管《社戏》具体写作时间是否最靠后，用它来做《呐喊》的收官之作，真最恰当不过了。

但《社戏》也有问题。这问题就出在它最后的一句话里面——真的，一直到现在，我实在再没有吃到那夜似的好豆，——也不再看到那夜似的好戏了。

所谓“那夜似的好豆”，是说《社戏》里那群孩子那天晚上看完戏，回来的路上偷吃了村子里“六一公公”的罗汉豆，大家吃得不亦乐乎，所以豆是好豆，这个确凿无疑。但戏是不是好戏，就值得商榷了。

不信就请看小说所提供的几个细节。

细节一，看戏的孩子们最喜欢“有名的铁头老生”，但他那一夜并没有“连翻八四个筋斗”。“我”最想看到的“蛇精”和“黄布衣跳老虎”也未上台。唯一激动孩子们的是一个穿红衣服的小丑被绑在柱子上，给一个花白胡子的人用马鞭抽打。仅此而已。

所以孩子们哈欠连天，最后“骂着老旦”，离开戏台。这样的戏，能说是好戏吗？

细节二，“我”的母亲说，“我们鲁镇的戏比小村里的好得多，一年能看几回”。所以就戏论戏，那天晚上“我”在赵庄看到的戏，不可能是一生当中最好的。

既然如此，为何小说结尾，作者“我”偏偏要说，他再也没有看到“那夜似的好戏了”呢？这就要看我们如何理解，在孩子们的心目中，到底什么是“好戏”。

对大人来说，评价一出戏好不好，只能看这出戏本身的质量。但孩子们可就完全不同了。他们关心的戏不在台上，或主要不在台上，而在看戏的全过程。

从听到演戏的消息开始，那些根本还不知道名目和内容的戏，就已经在孩子们的心里上演了。这是孩子们看戏特有的前奏。《社戏》的戏台，不在“我”的外祖母家，而在五里之外的赵庄。因此村民们如何合计，如何请戏班子，如何搭戏台，戏班子来了如何排练，如何轰动全村，全省略了。其实这些细节也能带给孩子们极大的兴奋与满足。

对“我”来说，看过戏的小伙伴们“高高兴兴来讲戏”，也让我无限神往。这当然不是神往于具体的戏文，而是似乎已经从远处飘来的“锣鼓的声音”，以及“他们在戏台下买豆浆喝”的热闹场面。

再有一大开心之事，就是好事多磨，却又得遂所愿。

原来那天晚上，船，这水乡唯一的交通工具，突然特别紧张。外祖母家没雇上船，眼看去不了，几乎绝望了，却终于发生大逆转，村里早出晚归唯一的“航船”居然回来了，而经过小伙伴们一再“写保票”，外祖母和母亲居然同意由他们带“我”去看夜戏了。

这种幸福无法形容，但鲁迅居然把它给形容出来：我的很重的心忽而轻松了，身体也似乎舒展到说不出的大。

接下来，就是读者熟悉的一去一回的沿路风光，特别是回来的路上大家在月光底下煮罗汉豆吃，以及多少年后仍然无限深长的回味。

这才是社戏真正的内容。这才是社戏的主体和高潮所在。孩子们的赏心乐事，跟大人们张罗的戏台上那出不知名也并不精彩的戏文，其实关系不大。所以，并不是大人们张罗的那台戏，给孩子们带来怎样的快乐。恰恰相反，是孩子们的快乐，是孩子们自己在台下不知不觉演出的童年的戏剧，赋予台上那出戏以某种意义和美感。孩子有自己的世界。他们在天地大舞台演出自己的人生戏剧。至于看大人们张罗的简陋无比的戏文，只是一个幌子而已。

但要说大人们毫无功劳，也不完全对。大人们张罗的戏剧虽然简陋，毕竟给孩子们提供了一个由头，孩子们可以借助这个由头，来上演他们自己的戏剧。大人们的功劳，也就到此为止。如果因为提供了这么一个由头，就说自己给孩子们创造了莫大的幸福，那就太夸张了。

尽管如此，孩子们还是应该特别地感谢三位大人。

首先是六一公公。孩子们回来的路上偷吃了他的罗汉豆，他非但不生气，反而问孩子们：“豆可中吃吗？”

更了不起的是，他居然关心“昨天的戏可好吗？”这个看似简单的问题，许多对孩子的精神世界完全不了解，只晓得忙忙碌碌、怨气冲天的父母们，是肯定提不出来的。

六一公公的两个问题，有助于孩子们再次重温和确认刚刚过去的那些赏心乐事。

其次是外祖母，她见“我”因为没有船去看戏而焦急失望，就非常“气恼”，怪家里人为何不早点把船给雇下。她一直为此絮叨个不停。晚饭时见“我”还在生气，外祖母的安慰也非常到位：“说我应当不高兴，他们太怠慢，是待客的礼数里从来没有的。”

如此关注并且理解小孩的心理状态，这就不是一般的外祖母了。

最后是母亲。表面上她对“我”的看戏并不热衷，对“我”的生气更不以为意，甚至让“我”不要“装模作样”的“急得要哭”，免得招外祖母生气。其实这主要因为是在娘家，作为嫁出去的女儿，母亲也是客人的身份，必须处处小心，不能像在自己家里那样满足孩子的要求。

但母亲很想让“我”去看戏。一旦得到机会，稍稍犹豫一番，她就同意了孩子们的计划，在没有大人陪同的情况下，让孩子们自己坐航船，去五里之外的赵庄看夜戏。这可不是一般的母亲所愿意、所敢做的决定。可以想象，母亲在孩子们出发之后肯定一直在担心受怕。航船刚回平桥村，“我”就看见母亲一个人站在桥上，等着儿子归来。而且已经是三更了，不知道母亲什么时候就开始站在桥上。母亲虽然“颇有些生气”，但孩子们既然平安回来，她也就没再说什么，“笑着邀大家去吃炒米”。

换一个母亲，黑暗中在村口的桥上独自等到三更，她接到自己的孩子，第一反应，大概就是抱怨、怪罪、训斥，甚至辱骂吧？但小说中“我”的母亲并不是这样。

“我”的母亲还有一个值得感谢之处，就是她既没有请别的某位大人跟孩子们一起去，也没有亲自陪着孩子去。她宁可自己担惊受怕，也要顺着孩子们的合理的心愿。她没有自以为是地介入孩子们的世界。她尊重孩子们的自主权。如果那天母亲自己去了，或请某个大人帮助照看孩子们，还会有孩子们那么多的开心之事吗？还会有这篇温暖而美好的小说《社戏》吗？

答案应该是：肯定没有。

为了孩子们的独立，为了孩子们的幸福，有时候，大人们真的不能事事冲在前面，而必须退居幕后，甚至做出必要的让步、必要的牺牲。

鲁迅杂文有一句非常有名的话：“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，肩住了黑暗的闸门，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；此后幸福的度日，合理的做人。”这个意思，应该就是小说《社戏》所要表达的思想吧。

（郜元宝，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，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，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博士生导师。）

【书里书外】

人在济南

□施永庆

眨眼之间，我已经在济南生活了20多年了。有一段时间，我几乎每个周末都徘徊在济南老城与周边地区，用眼睛去阅读这座老城的历史，用脚步去丈量这座老城的山水。而我的生活，也不知不觉与济南的山水历史慢慢交融。我渐渐地有了写济南的冲动。

在这个念头之后，我知道，其实是一件并不很明智的事。济南是一座文化之城、山水之城、文学之城，2600年历史所沉淀下来的，太过博大精深，它几乎贯穿整个中华文明的成长史。从西周到现在，有着许多影响文明进程的人物与事件，更有着世界唯一的泉水地貌，山、河、湖、泉、城在泰山与黄河的怀抱里，让济南有了更为独特的象征意义。因为湖山之美，历代赏玩济南山水的名篇佳作更是汗牛充栋。这就让我有了许多惶惑。历史如此厚重，湖山如此精美，妙文高悬于前，我一支小小的笔能有多少力量？

高山仰止，却总有小径通幽。在朝圣之路上，一颗谦卑的心总会有所得。当我真正停留在这片土地某个时空节点上，感应到许多真正的大师、英雄，他们在面对人生时的抉择，或沉或浮，或被时代与命运裹挟，与泥沙俱下，却永不放弃自己的方向。在他们面前时，我总是情不自禁地蹑手蹑脚，仿佛害怕打扰了他们生命的进程，他们让我认真地注视和倾听。

说起来，我不过是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凡人，曾经困在生活的琐碎与烦忧中。在济南深处，我从古老而又常新的历史与山光水色中走过，便想将自己的一些感受与痕迹记录下来，它让我从烦忧中平静下来，挑动我表达的欲望。同时，它让我跳出生活的琐碎，重新审视自己的人生与生活的道路。对照这片土地上，那些曾经的人和事，在过去与现在打动过每一颗真正理解它的心灵，在将来同样会让人情不自禁。

济南位于齐文化和鲁文化的交界点，“齐才鲁德”铸就了这座城市独有的历史风貌。从2013年开始，我一直沉浸济南的山水风景和人文历史的行走和思考中，将自己置入每一眼泉水、每一条老街、每一处风景、每一段历史的现实场景中，人事代谢的慨叹与自我审视的救赎中，便有了这本小小的文集《人在济南：众泉为我洗尘埃》。五辑文字中，“文学秘境，大师游踪”是向咏唱泉城的历代文学大家的致敬；“天生泉城，潇洒济南”描绘我心中的泉城独特山水风景；“百宋千元，人文遗泽”撷取千百年来打动我的人文历史中的一束火花；“老街怀古，美食依然”记录老城区几条韵味悠长的老街、几道流传久远的美食；“悦读济南，季节轮转”则是在阅读这座城市的过程中自身的真切感触。这60余篇散文随笔的写作过程，是对济南这座千年老城的致敬与自豪，也是自我心灵涅槃的完成。我也希望，通过我的挂一漏万的文字，简略勾画出济南人文、历史和地理的风貌，显化泉城山水风光的美丽，还有时间带给人们的力量，让每一个读者对济南有一个较深入的理解。希望这不是一个奢望。

我恭恭敬敬地写下上述文字，虽然我知道它们将会在时间的流逝下消失，但我仍然努力去做，希望自己的文字能够引动爱济南、爱风景、爱生活的人们心灵的一丝回响，至此足矣。